

申请结婚登记声明书

本人申请结婚登记，谨此声明：

本人姓名：_____性别：_____国籍：_____

出生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族：_____职业：_____

文化程度：_____身份证件号：_____

住址：_____

婚姻状况：_____（未婚/离婚/丧偶）

对方姓名：_____性别：_____国籍：_____

出生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族：_____职业：_____

文化程度：_____身份证件号：_____

住址：_____

婚姻状况：_____（未婚/离婚/丧偶）

本人与对方均无配偶，没有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，相互了解对方的身体健康状况。现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，自愿结为夫妻。

本人上述声明完全真实，如有虚假，愿承担法律责任。

声明人：_____

监誓人：_____

（签名并按指纹）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（注：声明人签名并按指纹须在监誓人面前完成）

结婚登记审查处理表

申 请 人 姓 名	男 方： _____	女 方： _____
出 生 日 期	年 月 日	年 月 日
身 份 证 件 号	_____	_____
国 籍	_____	_____
民 族	_____	_____
职 业	_____	_____
文 化 程 度	_____	_____
婚 姻 状 况	_____	_____
联 系 电 话	_____	_____
提供证件、书面 材料	_____	
审 查 意 见	_____	
结 婚 登 记 日 期	年 月 日	
结 婚 证 字 号	_____	
结 婚 证 印 制 号	_____	_____
承 办 机 关 名 称	_____	
登 记 员 签 名	年 月 日	
当 事 人 领 证 签名并按指纹	男 方： 年 月 日	女 方： 年 月 日
备 注	_____	_____

当事人照片：

婚姻登记个人信息风险告知书

中国驻福冈总领事馆郑重告知如下：

在您申请办理婚姻登记时，不得采取以下行为：一是使用伪造变造或者冒用他人身份证件、无配偶证明及其他证件、证明材料；二是作无配偶、无直系亲属关系、无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等虚假声明；三是向对方隐瞒患有重大疾病；四是其他严重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《婚姻登记条例》情形。您应当对所出具证件和书面材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负责，出具虚假证件或者书面材料的，应当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相关信息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记入信用记录，并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。

申请婚姻登记的当事人请认真阅读上述告知，无异议后请在下方横线处亲自书写“以上内容已阅知”，请签名并按指纹确认。

_____确认人：_____

年 月 日